

证券代码：300461

证券简称：田中精机

公告编号：2022-044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1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永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张玉龙先生汇报的《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2021年度各项经营目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董事会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了回顾、总结，规划了2022年的工作重点。

公司独立董事黄鹏、徐攀、张惠忠、董峰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独立董事的人均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含税); 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 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乔凯董事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含税), 其他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所载内容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结合 2021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的实际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当前

业务发展情况，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和产业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检查，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22 年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内容以银行审批为准。授权有效期限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决定具体融资方式及金额，并可在具体实施时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具体融资事项中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 3 名激励对象(其中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1 名部分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从公司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76,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11 项相关制度进行同步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修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

11.0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02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03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04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05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民法典》、《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06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07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08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09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10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1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拟将 3 名已从公司辞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76,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股本总额由 130,404,000 股减少到 130,328,000 股。为此，公司需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事宜涉及的工商登记、章程备案手续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